

上海集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23-05-24

建设单位	上海集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	宋经理
项目名称	上海集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地理位置:	<p>用人单位项目所在厂外东侧为上海零锋模具有限公司, 南侧为亮志服饰有限公司, 西侧为上海麒麟物流有限公司, 北侧为上海精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鹤祥路设置出入口。</p> <p>用人单位所在地为非自然疫源地, 周边无环境敏感目标。</p>		
项目概况及评价范围:	<p>评价涉及范围: 用人单位位于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鹤祥路28号2幢1层厂房和2层北侧部分区域。</p> <p>评价涉及主要生产设施有: 分散研磨机、纯水仪、烤箱等。</p> <p>本评价报告不涉及放射卫生内容。</p>		
评价项目组长	王磊	技术负责人	郁新森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荣	报告编制人	张靖
审核人	陈荣	项目组成员	高一鸣、曾秋霞
现场调查	<p>调查时间: 2023年4月24日</p> <p>调查人员: 张靖</p> <p>企业陪同人员: 宋经理</p>		
现场检测	<p>现场检测时间: 2023年3月1日~2022年3月3日</p> <p>检测人员: 刘彬、毛佩龙等</p> <p>企业陪同人员: 宋经理</p>		
职业病危害因素	二氧化钛粉尘、氧化铝粉尘、炭黑粉尘、铅及其化合物(按Zr计)、噪声、工频电场		
检测结果	<p>化学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全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浓度超标(超标因素: , 超标点数:)。</p> <p>物理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全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强度超标(超标因素: , 超标点数:)。</p>		

评价结论及建议	<p>本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属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一般）。</p> <p>本次于2023年4月~5月对上海集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生产作业情况进行了职业卫生调查和现场检测。</p> <p>通过现场调查及对项目资料综合分析，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卫生学设计、生产设备布局、辅助用房设置、个人防护用品、应急救援设施等符合职业卫生相关要求。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部分符合职业卫生相关要求。</p> <p>职业卫生管理方面，公司设有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内设1名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的日常职业卫生管理工作。公司已制定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但现场调查用人单位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但配备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为兼职；2020年~2021年未落实职业病危害检测及评价，2022年检测结果均合格，但检测项目与用人单位使用原辅料成分有差异，如用人单位原辅料中无苯乙烯成分等；用人单位建厂以来未按照“三同时”要求进行预评价及控制效果评价；用人单位未落实2020年职业健康体检，2021~2022年职业健康体检表格填写不规范，复查人员未进行复查；用人单位的职业病危害管理部分符合职业卫生要求。</p> <p>用人单位生产过程中存在或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二氧化钛粉尘、锆及其化合物（按Zr计）、氧化铝粉尘、炭黑粉尘、噪声、工频电场等。本次于2023年05月04日~05月06日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检测，测定结果化学因素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一部分化学危害因素》（GBZ2.1-2019），测定结果物理因素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二部分物理危害因素》（GBZ2.2-2007）。</p> <p>通过对历年作业场所检测数据和健康监测数据分析表明，在现有防护措施和生产条件下，上海集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目前无职业病病例发生。</p> <p>如切实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相关建议，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防护措施和管理制度，则上海集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工作场所可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专家组评审意见	<p>专家组同意该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一般）”，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并按专家意见修改后，形成正式稿。</p>
报告完成时间	<p>2023年5月24日</p>

